

中国矿业大学文件

中矿大学生字〔2022〕25号

关于开展我校 2022 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室，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引导广大研究生刻苦学习、潜心科研、勇于创新、追求卓越，充分发挥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激励导向作用。根据《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2〕342号）和《普通高等学校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教财〔2014〕1号）等文件精神，现将我校 2022 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范围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且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我校全日制（全脱产学习）在读研究生（含常熟理工学院联合培

养研究生)。

二、申请条件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高等学校规章制度。
3.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4. 学习成绩优异，科研能力显著，发展潜力突出。
5. 人事档案转入我校且在规定的学制内。
6.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申请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1) 2022 年 12 月毕业的；

(2) 参评学年违反国家法律、校规校纪受到纪律处分的；

(3) 参评学年出现培养方案所规定课程不及格的；

(4) 参评学年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证属实的；

(5) 参评学年学籍状态处于休学、保留学籍的（因国际化教育需要，并按照学籍要求办理了相关手续的保留学籍公派出国留学或校际交流在境外学习的研究生除外）；

(6) 超出基本修业年限的；

(7) 在基本修业年限内，由于因私出国留学、疾病、创业等原因未在校学习的。

三、推荐名额及奖励标准

1. 依据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高校国家奖助学金名额的通知》（教助中心〔2022〕37 号）文件规

定，我校 2022 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名额 146 名，其中博士生国家奖学金名额 30 名，硕士生国家奖学金名额 116 名。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推荐名额详见附件 1。

2. 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3 万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2 万元，一次性发放。

四、评审程序

1. 个人申请

符合条件的研究生向本培养单位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提出申请（联合培养研究生向学科、专业所在培养单位提交申请），如实填写《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见附件 2），并提供科研创新能力和体现创新能力的科研成果原件。参评成果有效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之间。

2. 培养单位初审

各培养单位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对申请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学生材料进行初步评审，并在本单位内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相关材料报送至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3. 学校审核推荐

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对各培养单位上报的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材料和推荐名单汇总复核后，提交学校国家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暨学校学生工作指导委员会）进行评审，确定最

终推荐名单，并在全校范围内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报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批。

五、申报、报送等相关工作安排

1. 9 月 21 日前，各培养单位将本单位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名单及实施细则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备案。

2. 9 月 28 日前，各培养单位将《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学生信息汇总表》《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学生信息汇总表》（见附件 2、3、4）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六、相关要求

1.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要通知所有具备参评资格的研究生，并严格审查监督申请人材料，坚决杜绝学术不端行为，坚决杜绝徇私舞弊，对弄虚作假者，经查证属实，一律取消当事人的评选资格并给予必要的纪律处分，确保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特别优秀的研究生。

2. 每名研究生在硕士或博士阶段可多次申报研究生国家奖学金，但申报成果和支撑材料不得重复申报使用。

3. 对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本单位公示阶段向所在单位评审委员会提出申诉，评审委员会应及时研究并予以答复。如对答复仍存在异议，可在学校公示阶段向学

校国家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提请裁决。

4. 为充分展现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获得者的奋斗历程，发挥他们的示范和引领作用，学校将开展励志育人宣讲活动，2022年我校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人均需报送个人事迹材料。具体要求见附件 5。

附件： 1. 2022 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推荐名额分配表
2. 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3. 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学生信息汇总表
4. 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学生信息汇总表
5.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学生个人事迹材料报送要求

中国矿业大学
2022 年 9 月 19 日

附件 1:

2022 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推荐名额分配表

序号	培养单位	博士名额	硕士名额	合计
1	矿业工程学院	4	8	12
2	安全工程学院	3	7	10
3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1	12	13
4	机电工程学院	2	9	11
5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2	10	12
6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2	7	9
7	化工学院	4	8	12
8	环境与测绘学院	2	9	11
9	电气工程学院	1	8	9
10	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1	3	4
11	材料与物理学院		6	6
12	数学学院	1	3	4
1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1	5	6
14	经济管理学院	2	9	11
15	公共管理学院	1	3	4
16	马克思主义学院	1	1	2
17	外国语言文化学院		2	2
18	建筑与设计学院		4	4
19	人文与艺术学院		1	1
20	体育学院		1	1
21	深部重点实验室	2		2
汇总		30	116	146

附件 2:

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入学时间								学制					学号			
	基层培养单位					专业									攻读学位				
	身份证号																	学习阶段	☐ 硕士
科研 创新 成果																			
申请理由	思想品德、学习成绩、科研成果、创新能力、社会活动能力等情况（600~1000 字之间）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导师 推荐 意见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评审 情况	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名： 年 月 日
基 层 培 养 单 位 意 见	经评审，并在本单位内公示_____个工作日，无异议，本单位申报该同学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现报请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审定。 基层单位主管领导签名： （基层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培 养 单 位 意 见	经审核，并在本单位公示_____个工作日，无异议，现批准该同学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培养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填写要求及注意事项

1. 表格为一页，正反面印制并填写，不得随意增加页数，不得随意更改表格大小（可适当减小填写内容字号）。
2. 表格中所有签名处必须由相关人员手写签名，不得使用签名章代替。
3. 表格中“出生年月”和“入学时间”均按照“0000年00月”格式填写；“政治面貌”选择“中共党员”、“共青团员”、“民主党派（所在党派）”、“群众”之一填写；“民族”按照“汉族”格式填写；“基层培养单位”以所在学院（或国家实验室）为准填写；“学制”选择“二年”、“三年”、“四年”、“五年”之一填写；“攻读学位”选择“博士学位”、“硕士学位”之一填写。
4. 表格中“科研创新成果”的时间为2021年9月1日——2022年8月31日之间。
5. “申请理由”栏由研究生本人填写，应当全面详实，能够如实反映研究生德育水平、科研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各方面情况，并详细标注时间。
6. 表格中“导师推荐意见”栏的填写：推荐人必须是研究生本人导师，其他人无权推荐；推荐理由必须做到理由充足，能明确体现每名申请国家奖学金研究生的优秀表现和突出特点，不能千篇一律，甚至出现雷同（如“同意推荐”）。
7. 表格必须体现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的意见，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基层单位主管领导必须签名，不得由他人代写推荐意见或签名。
8. 表格“基层单位意见”栏中“基层单位公章”，必须盖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行政章，公章上的名称必须与表头填写的培养单位名称一致。
9. 申请表上的填表时间必须按照评审程序填写，从研究生申请开始，到研究生导师推荐，各研究生培养单位评审委员会评审，完成基层单位公示，最后出具基层单位意见，每个步骤要严格按照完成时间认真填写，不应出现违反时间逻辑的情况。
10. 上报表格一律为原件，不得使用复印件。

附件 3:

2022 年_____学院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学生信息汇总表

序号	学生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码	基层培养单位	专业	学号	入学年月

经办人：

培养单位领导签名：

培养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2022 年 _____ 学院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学生信息汇总表

序号	学生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码	基层培养单位	专业	学号	入学年月

经办人:

培养单位领导签名:

培养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申请学生个人事迹材料报送要求

1. 报送对象

2022 年我校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候选人

2. 写作要求

(1) 文章从导师、同学或者学校部门的视角(尽量不要采用第一人称),以人物通讯形式撰写,要突出获奖者如何刻苦钻研并取得优异成绩、怎样积极主动地报效祖国和服务人民的,要具有较强的可读性。

(2) 文章要有一定的典范性,从而具有树立榜样的示范作用。既要突出获奖者取得的成果,更要总结归纳其取得成果的内在和外因因素,使其事迹感人、形象丰满,以达到引导和激励广大在校大学生的目的。

(3) 文章语言要平实、简练,主题要突出,行文要做到详略得当、结构匀称。材料的采集和引用要围绕主题展开,避免用简单的材料堆砌文章。要注意归纳并突出描写典型人物的个性特点,用简洁明了的叙事风格介绍励志故事,杜绝夸大或不符合实际地虚构情节。

(4) 文章内容包括人物简介、标题、正文和导师寄语:

“人物简介”由姓名、性别、学历层次、获奖时所在年级和主要亮点等基本要素构成,120-180 字,表达方式不限。

文章各级标题不应超过 18 个汉字，尽量不使用标点符号和空格。

文章正文控制在 5000-6000 字，用 A4 纸排印，正文用五号宋体字、行距 20 磅、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个中文字符；文章标题用三号宋体字加粗、单倍行距、段前 24 磅、段后 12 磅、居中；一级标题用小四号黑体字、单倍行距、段前 12 磅、段后 6 磅、左对齐、首行缩进 2 个中文字符；二级标题用五号宋体字、加粗、单倍行距、段前 12 磅、段后 6 磅、左对齐、首行缩进 2 个中文字符；三级以下标题格式同正文。

“导师寄语”由其导师执笔，主要表达对学生的期望，不超过 200 字。

3. 报送方式

（1）材料统一以基层培养单位名义报送，纸质档交至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22 年 10 月 9 日。